

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評估指標	比重	具體指標	評量標準	平均得分
第一部份： 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	10%	1、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之遵守	是否依據相關法令規定，相關議案提董事會討論。(整年度相關議案皆依法提董事會通過則得分 10 分，若有缺失則予以扣 2 分，若有重大缺失且經主管機關糾正者，則為 0 分。)	10
	10%	2、每年召開董事會之次數	是否每季至少召開一次 & 每年至少召集五次以上董事會。(整年度審核，若召集五次以上則得分 10 分，四次則得分 8 分，三次以下則得 4 分。)	10
	10%	3、董事利益迴避之遵守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是否自行迴避或本年度未發生或主席是否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之。(整年度審核，未發生或遇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董事確實迴避者，則得分 10 分，若有缺失則予以扣 2 分，若有重大缺失且經主管機關糾正者，則為 0 分。)	10
	10%	4、達成董事每年應進修時數	董事是否皆達成主管機關訂定之進修時數規定。(整年度審核，每位董事皆符合規定則得分 10 分，若有董事未達成進修時數規定，每名董事予以扣 2 分。)	10
	10%	5、董事會出席率	每次董事會出席率是否皆達 2/3 以上。(每次董事會出席率皆達 2/3 以上，則得分 10 分，若遇有董事會未達 2/3 則予以扣 2 分。)	10
	10%	6、股東會出席率	股東會是否 1/2 以上董事出席。(股東會 1/2 以上(六席)董事出席則得分 10 分，4 席董事出席則得分 8 分，3 席董事出席則得分 6 分，2 席董事出席則得分 4 分。)	10
第二部份：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10%	1、審核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	董事是否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每次董事會均需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若遇有新公報)、財務狀況及財務報告以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進行了解。執行情形，若積極則得分 10 分，若適度則得分 8 分，若偶而則得分 6 分，若有重大缺失且經主管機關糾正者，則為 0 分。)	10
	10%	2、與公司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董事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會計師詢答或開會討論。(每次董事會是否均邀請會計師列席，且除董事會外，針對查帳事宜與會計師詢答或開會討論至少 1 次以上，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執行情形，若積極則得分 10 分，若適度則得分 8 分，若偶而則得分 6 分，若有重大缺失且經主管機關糾正者，則為 0 分。)	8
	10%	3、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董事是否確實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董事會是否依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以及部門別重大風險予以監督並提出建議，每年董事會均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況予以討論。執行情形，若積極則得分 10 分，若適度則得分 8 分，若偶而則得分 6 分，若有重大缺失且經主管機關糾正者，則為 0 分。)	10
	10%	4、與公司管理階層溝通互動情況	董事是否與公司管理階層保持良好溝通管道。(相關業務主管均有依需要按時出席次數達全年應開會次數 1/2 以上，則得分 10 分；1/3 以上則得分 8 分。)	10
合計	100%			98